

「佔中」乃真正的謊言 真正的違憲 真正的獨裁

——駁戴耀廷所謂「中央兩度違背《基本法》」的謊言

徐 庶

香港經不起折騰，只要發生一次大亂，資金就跑掉了，金融中心的位置就被競爭對手搶去了。按照戴耀廷的路向走下去，危機就不是幾天的問題，而是幾年的問題。所以，戴耀廷所謂的「真正的損失 真正的成因 真正的希望」，都是欺人之談，實質上是「真正的謊言 真正的違憲 真正的獨裁」。

戴耀廷前日在《蘋果日報》發表題目為「真正的損失 真正的成因 真正的希望」的文章，造謠惑眾，公然說「普選的制度改革，其實在《基本法》內早有規定，亦是港人期望在特區成立後的十年就可以實行得到。但這莊嚴的承諾，中央政府卻兩度在二零零七年及二零一二年違背了」。戴耀廷在「中央政府違背《基本法》」謊言的基礎上，說這就是反對派要發動「佔領中環」的真正原因。

作為一個香港大學法律系的副教授，應該有一點法律常識。戴耀廷這種論據，是完全違反憲法，違反法律的，這只能說明他是一個招搖撞騙的無賴。他討論問題，完全可以不顧《基本法》的存在，不顧當年制訂《基本法》的原意，也不顧立法會對於發展民主憲制的權力，可以為所欲為，無法無天，他這種說法證明他是一個踐踏民意的獨裁者。

戴耀廷罔顧《基本法》無法無天

戴耀廷隻手遮天，絕口不提《基本法》附件一的條文：「二零零七年以後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如需修改，須經立法會全體議員三分之二多數通過，行政長官同

意，並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批准。」2005年本來香港可以逐步邁向行政長官普選的目標，但是反對派在立法會否決了政改方案，造成了香港政治制度的原地踏步，出現這種局面，完全是反對派以少數反對多數所造成的。他們瞄準了「立法會全體議員三分之二多數通過」的關鍵憲制性步驟，捆綁了三分之一的少數票，阻撓普選行政長官的決議通過。他們是按照《基本法》推行普選的破壞者和攔路虎。

《基本法》並沒有規定什麼時間實現行政長官普選，只是提出了2007年以後如果要修改行政長官選舉辦法，就要根據《基本法》附件一規定，要立法會三分之二多數通過，行政長官同意，並報全國人大常委會批准。能否成事，關鍵要獲得民意授權的立法會議員通力合作，取得共識。各派別要取得共識，就要互諒互讓，包容並蓄，取得一個最大的公約數，這就需要民主協商的精神，顧全大局，逐步推進民主的具體策略。

反對派堅決不讓步，立法會沒有達成三分之二的多數支持，結果他們一手窒息了普選行政長官的進程。他們獨行獨斷，違反了廣大香港市民推進民主的願望，受到了各界嚴厲批評。他們在2008年的立法會選舉中，遭到

了選民的懲罰而慘敗。這一段歷史，七百萬香港市民都記得。戴耀廷居然說成「中央政府卻兩度在2007年及2012年違背了普選的承諾」。這是顛倒是非，歪曲事實。扼殺了民主進程，阻撓了行政長官普選的，正是反對派和違反憲法的戴耀廷之流，他們居然厚顏不承認賬，反而栽贓嫁禍，這種手法是相當無賴的。

現在香港面臨着2017年普選行政長官的黃金機會。戴耀廷之流，又再提出了違反《基本法》的選舉辦法，違反了提名委員會機制，另外拋出了《基本法》完全沒有的所謂「全民提名」模式，這根本是折《基本法》的台。古今中外，有哪個國家和地區是不按照憲法文件實現普選的？完全沒有。戴耀廷能夠提出這樣的具體例子嗎？在沒有法理依據的基礎下，他們再也不講《基本法》了，乾脆就承認自己無法無天，要採用萬人「佔領中環」手段，廢除憲法，廢除中央政府的主權，廢除七百萬香港市民按照《基本法》行使民主選舉的權利，要講民主講法制的大多數人，服從講「暴力和威脅」的政治流氓，這有什麼公理，有什麼平等？

選舉委員會的制度，早在《基本法》制定的時候，就規定了未來的行政長官一定要得到四部分界別(工商、專業、勞工基層、政界代表)的支持，保證行政長官的政綱不能夠只代表某一個階層。這是保障香港繁榮穩定和居民安居樂業的重要憲制措施。按照人大決定的有關規定，提名委員會也應遵循這個安排。而所謂「全民提名」，實際上就是幾萬個選民就可以提名，以利提出反對中央政府，在香港和內地之間製造分裂

的人物參選，這一種方式其實是架空了提名委員會，違反了「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的機制，也違背了《基本法》「均衡參與」的原則。反對派也知道沒有法理依據的方案，得不到人大常委會批准。他們就想出了要癱瘓香港經濟，扼殺七百萬港人生計的暴戾方法，脅迫中央就範，這種行動完全是非法的，也是毫不民主的。

香港經不起「佔領中環」折騰

戴耀廷說「佔領中環」，原因是「我們希望香港能跳出管治的困局，讓香港避免更大的危機來臨」，「化解危機於無形」。這是偷天換日轉移視線的手法，也是彌天大謊。現在行政長官的困難局面，並不是因為《基本法》所造成的。從香港回歸的第一天，反對派就進行了遊行示威，以後年年7月1日都進行反政府活動。原因是什麼？在於香港有一種勢力，和外國勢力互相呼應，敵視中華人民共和國在香港恢復行使主權，不承認特區政府的合法性，不斷對抗和破壞所造成的。他們從回歸的第一日開始，就製造了對立和分化，撕裂了社會。在這樣的背景下，無論是董建華、曾蔭權、梁振英擔任行政長官，他們都要反對，他們都要拉行政長官下台，有一些反對派極端分子，覺得中央政府任命的行政長官就是「港共政權」，非反不可。難道這些人上了台就會天下太平，不會繼續配合外國勢力破壞「一國兩制」，危害國家的主權、安全、發展利益以及七百萬人的生計？

梁美芬：冀通識回正軌 勿遭「三政」利用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經民聯議員梁美芬日前與10多位社會及學界人士組成「關注通識教育聯席會議」，質疑通識科的必答部分側重在政治議題上，要求取消必答題，並要求在該科的6個單元平均出題。梁美芬昨日在接受電台訪問時指出，自己於2009年接獲第一宗有通識老師用粗言穢語教通識的投訴個案，在提供協助期間開始注意到通識科的課程設計和投訴機制都有很大問題，對學生造成很大的壓力，並希望通識科可以不被「政治、政團、政黨」利用，應回到適合中學生學習的正軌。

在昨日電台節目上，反國教的「學民思潮」召集人黃之鋒聲言，通識科是「目前唯一讓中學生有機會去認識國家的必修科」，不應變成選修科，並稱在通識科6個單元中，只佔其中1個單元的三分之一，聯席因此而要求該科「去政治化」，是「為反而反」，又質疑「關注通識教育聯席會議」的成立，與「反國教風波」有關。

批黃之鋒不應隨便「講大話」

梁美芬昨日在接受商台烽煙節目訪問時批評黃之鋒，着對方不應隨便「講大話」，又澄清成立該聯席會議，與國教風波完全無關。自己是因為在2009年接獲有家長投訴，指九龍西一間學校的通識老師用粗言穢語教通識，她一直協助家長和學生到教育署，並開始注意到通識科的課程設計和投訴機制都有很大問題。

題。她解釋，目前的通識科與當初的設計設想差很遠，內容「太貪心」，歷史、政治、經濟都在其中，對學生形成很大的壓力，自己在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每年都提出要討論有關問題，並指出通識科不應作為高考必考科，但可以是必修科，即是有合格和不合格，「不要讀到好似傳統學科一樣，有雞精(精讀)，對小朋友造成很大壓力」。

通教教聯：不應「被政治化」

另外，香港通識教育教師聯會昨日發表聲明，認同通識科不應「被政治化」，但認為「聯席會議」就通識科在課程、教學、考评上作出的批評，和相應作出改變的要求有商榷之處。梁美芬昨晚指出，聯席會議所提出的建議，正是希望通識科可以不被「政治、政團、政黨」利用，而應回到適合中學生學習的正軌。「我希望教師聯會能以更開放的思維，聆聽各界意見，與我們一齊救救孩子，改善通識科，真正令通識科不要被政治騎劫。」



■梁美芬認為，通識科已經對學生造成很大的壓力，所以希望該科可以不被「政治、政團、政黨」利用，應回到適合中學生學習的正軌。

資料圖片

美駐港總領館：美對港政策未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宋哲日前在會見美國駐港總領事夏千福(Clifford Hart)時強調，政制發展問題是香港內部事務，外國政府和官員不應干涉。美國駐港澳總領事館發言人羅森(Scott Robinson)昨日發表聲明，指該國支持香港在「一國兩制」之下的自治，並希望香港「依據《基本法》、人大常委會以及香港人民的願望」，繼續向2017年特首、2020年立法會普選前進。

夏千福早前在與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會面時，聲稱希望能在2017年特首普選中，反對派中人可以「入閘」參選。宋哲日前在會見夏千福時強調，政制發展問題是香港內部事務，外國政府和官員不應干涉，希望美方駐港機構和人員尊重「一國兩制」，遵守《維也納領事關係公約》和《中美領事條約》，不得以任何借口從事與身份不符的活動，不做任何有損香港繁榮穩定和中美關係大局的事。

回應宋哲 稱會各界屬「標準做法」

美國駐港總領事館昨日發出聲明。美國駐港澳總領事館發言人羅森稱，「美國駐港總領事夏千福很高興有機會在8月27日會見了中國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宋哲」。夏千福到任之後，會見了「包括政府官員、企業界、政治界、學術界、文化及公民社會等等範圍的領導人」，又形容這些會面是世界各國外交代表到任時的「標準做法」，並且對建立友誼、交換看法以及打開聯絡的通路「是非常重要的」。

羅森在聲明中說，「美國長期以來的香港政策並未改變，美國支持香港在『一國兩制』之下的自治，並希望香港繼續向2017年特首、2020年立法會舉行普選前進，但是「是依據《基本法》、人大常委會及香港人民的願望」。

唔學民各說各話 真普聯另有方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學民思潮」提出《全民提名聯署約章》，試圖搶在各老牌反對派前佔據政改的話語權，更批評拒絕「落搭」的民主黨、工黨及民協。昨晚，「學民思潮」與由民主黨主導的「真普選聯盟」會面，會上大家各說各話，「真普聯」更表明，他們的最終方案或未必與「學民」的方案吻合。

「學民」召集人黃之鋒昨日在接受電台訪問時，指自己對民主黨、工黨和民協拒簽「約章」感到失望，又主動回應有報章指「學民」分裂反對派的說法，指他們只是「盡量收窄反對派內對普選的分歧」，「反對派唔應該會被『學民思潮』分裂到」。

區諾軒：大家口水戰發空炮

民主黨「乳鴿」中常委區諾軒在同一節目則稱，希望該黨「即使不是第一，也是率先提出一個具體普選方案的政黨」，但就諷刺目前根本沒有人可以提出完整普選方案，「各個政黨都說我要全民提名，我要最多的真民主，但大家都沒有一個真的方案，這等於大家口水戰，發空炮」。

他續稱，「全民提名」很重要，但「約章」提出的方法有操作困難，擔心倘中央給了一個可以全民提名的方案，但每名候選人需要

20萬人提名，屆時就很難提名到一個候選人。不過，他個人認同反對派現在需要團結一致，故民主黨應該簽署「約章」。

黃碧雲：不應簡化成「逼簽」

不過，民主黨立法會議員黃碧雲昨日在與傳媒茶敘時，就質疑「約章」的「全民提名」，將「有不必要地暴露大批市民政治立場之慮」，令政府可能掌握大批市民政治立場，有違「政治私隱」，又稱不應將問題簡化成「你逼我簽，我逼你簽」，或病態成「不支持一樣野就有問題」。

「真普聯」昨晚舉行了會議，黃之鋒等「學民」亦有參與討論。黃之鋒稱，會上他們與各個組織及政黨各自表達了立場。「真普選聯盟」召集人鄭宇碩會後也說，他們只簡介了「真普聯」的立場和工作進度，及回答查詢。他說，有組織考慮到「真普聯」會有最終方案，未必與「學民」的方案吻合，而大聯盟內各自有看法是「正常」，惟他相信最終的方案與「學民」的建議將「差別不大」。

鄭宇碩又透露，「真普聯」未來4個月會主力宣傳「無篩選」及「公民聯署」兩點，以及於今年底才會訂出最終的普選建議方案。



陳日君「絕望」是最大的謊言邪說

高天問

《蘋果日報》昨日在頭版位置刊登了馬丁路德金後人支持「佔領中環」的報道，還刊登了天主教香港教區退休主教陳日君表明「會參與『佔中』」的煽動性新聞。陳日君說「更樂意冒上被捕的風險，形容『佔中』是『絕望下的最後手段』，唯一擔心是親中人士可能會派人混入『佔中』參加者中，煽動暴力，令當局有藉口加以鎮壓」云云。馬丁路德金後人和陳日君都撒了一個彌天大謊，馬丁路德金從來沒有呼籲群眾反對美國的憲法和選舉制度，恰恰相反，馬丁路德金鬥爭的焦點是要落實美國憲法，反對種族歧視，要實現人人平等。這是鐵的事實，鐵的歷史，絕對不能以謊言代替事實，欺世盜名。

陳日君「佔中」是「絕望下的最後手段」的說法，更是歪曲事實，無中生有。2017年行政長官普選，香港所有合資格選民，都可以一人一票選出行政長官。所有人投票的權利，都是平等的。這是香港民主發展的大躍進，是民主制度的實現。只要香港人不要被人分化，不要相信政治騙子所說的北京「跳票」的謊言，大家一起開誠布公，尋求共識，一定可以2017年實現普選。

陳日君說「不認為北京會遵守承諾，容許香港在2017年推行全面民主」。這完全是一種沒有根據的誣蔑北京的謊言。通過謊言，敵視自己的國家，絕對不是正人君子的所為，更不應該是天主教主教的所為。但是，陳日君為了煽動港人參加「佔領中環」，卻說成了「絕望下的行動」。為什麼會「絕望」？因為陳日君和戴耀廷提出的方案，是《基本法》所沒有的。古今中外，世界各個國家都沒有發生過違反憲法的選舉模式。所以，陳日君說「絕望了」。

聖經裡面的十誡，告訴教徒不要違反法治。因為，只有遵守法治，才有穩定的社會秩序，所有人的人身自由和權利才可以實現，上帝賜福於子民才可以得到見證。善惡分明，講求公理和道德，是天主教的教義。陳日君既鼓勵群眾講粗口，也鼓勵群眾違反憲法，參加暴力損害香港的行動，完全違反天主教的教義。「佔領中環」是製造動亂，癱瘓香港經濟，違反香港法律，威脅別人自由，禁錮別人行為，和盜賊沒有分別。所以陳日君是一個掛羊頭賣狗肉的主教，他的邪惡行動，損害了教義。

陳日君栽贓嫁禍，居然發偽證，說「唯一擔心是親中人士可能會派人混入『佔中』參加者中，煽動暴力，令當局有藉口加以鎮壓」。說話一定要有證據，不可以誹謗和誣蔑別人。明明是陳日君煽動別人「佔領中環」，警察按照法律執法，是天經地義的，怎麼能夠說是「令當局有藉口加以鎮壓」？這叫做強詞奪理，生安白造，揆過卸罪。聖經第九誡：不可作假見證。這個戒律是要求神職人員和教徒不能說謊，禁止在法庭的審判過程中作假證，誣陷別人，把無罪的人說成有罪。一個踐踏真誠原則的主教，所倡導的不是基於真理和公義，而是蓄意讓生命和自由的基礎遭到戕害。

為什麼在西方法庭審判的時候，作證儀式是按着聖經宣誓？這是確保見證是真實的，不允許臆測性、胡說八道的虛假證詞，因為這樣就會傷天害理，踐踏人類的人權和自由。陳日君昨日的謊詞，說明了他是一個邪惡的魔鬼，褻瀆了上帝的福音，褻瀆了教會。